

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6日以电话和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会议于2023年12月8日上午10时在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鹊山路光浩工业园G栋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新理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监事及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并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变更的议案》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公司章程》。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行为，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促进本公司独立董事尽责履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

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维护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明确股东大会的职责权限，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充分发挥董事会秘书的作用，加强对董事会秘书工作的管理与监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同时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护公司财产安全，降低经营风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对外担保决策制度》。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健全投资决策程序，加强决策科学性，提高决策的质量，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规定，公司设立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为强化公司董事会决策功能，做到事前审计、专业审计，确保董事会对管理层的有效监督，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优化董事会成员组成，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设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为建立及完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考核与评价体系，制订科学、有效的薪酬管理制度，实施公司的人才开发与利用战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设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切实保护

公司、股东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为加公司内部监督和风险控制,保障公司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和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要求,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内部审计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内部审计制度》。

（十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和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十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选聘（含续聘、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行为，切实维护股东利益，提高财务信息质量，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十七）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提高公司质量，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十八）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十九）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决定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8 日